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北京亿邦中和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中和医疗，证券代码839550，以下简称“中和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在持续督导过程中，主办券商发现中和医疗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立及董事韩丽丽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shixin.court.gov.cn/>）公示信息显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立及董事韩丽丽因(2017)沪0115民初33524号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具体查询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失信被执行人名称：李立

执行法院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17)沪0115民初33524号

作出执行依据单位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法律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：4,784,889.04元

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：全部未履行

失信被执行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。

（二）失信被执行人名称：韩丽丽

执行法院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(2017)沪 0115 民初 33524 号

作出执行依据单位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法律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：4,784,889.04 元

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：全部未履行

失信被执行人具体情形：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。

上述事项发生时，中和医疗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，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称并未收到法院判决书。主办券商发现后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正在督促公司与法院取得联系。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相关情况。

失信被执行对控股股东及董事的影响：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（以下简称董监高）。挂牌公司现任董监高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，应及时组织改选或另聘，拒不执行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有权采取相应监管措施。若公司不能尽快消除失信被执行事项，将影响公司董监高的任职。

主办券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9 月 22 日